清单编制说明

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位于连云港市中医院院内

建设单位：连云港市中医院

二、编制依据：

1、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配套的工程量计算规范。

2、本清单编制使用图纸及其他依据为:

（1）、施工图装修图纸为江苏华翕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出具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清单编制问题的回复文件；

（2）、业主相关指示等；

（3）、招标任务书、招标文件等。

3、相关标准图集、规范、技术资料以及现行有关清单编制文件。

4、本工程材料风险详见招标文件约定，如未约定按现行规范执行。

三、清单编制范围：

装饰部分为2-3层装修工程。

装饰安装部分：电气系统包含动力、照明、应急、火灾自动报警、弱电；给排水系统含给水、排水、消火栓；通风增加防排烟及空调；增加一套冷库系统。

四、其他说明:

1、工程施工中,为保证质量而由施工单位自行采取的施工工艺措施项目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自行考虑,无论采用与否,结算时均不调整，招标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2、投标单位根据设计文件及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所有措施项目，并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不再计取；

3、设计图纸中提到的所有标准图集和规范等，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按标准图集和规范施工的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项费用；

4、拆除改造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多余土方由投标人清运出场，费用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5、危大工程施工技术措施费由投标单位根据设计文件及现场实际情况，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不再调整；

6、二层-三层拆除，原楼面瓷砖、原楼面水磨石打毛、原墙面墙裙瓷砖,护墙板、墙面腻子乳胶漆、钢龙骨石膏板造型顶、卫生间铝扣板吊顶，拆除原有木质门窗，更换为医用钢质门等等，新增装饰部分见图纸。

7、由于本项目为改造工程，所有管线开槽、管井管道拆装及恢复等均计入投标报价中，结算不作调整，开洞、堵洞、打胶、收边收口等费用均计入投标报价中。

8、所有石材、墙地砖开槽、切割、背切、倒角、磨边、晶面处理、美缝等加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以后不作调整。

9、卫生间、设备间等开洞、现浇板开孔、外墙面开洞、堵洞等修复费用综合考虑在报价中，以后不作调整。

10、消火栓系统2~3层消火栓按图纸要求完成；

11、通风排烟系统2~3层风管及各种风阀风口及设备按图纸要求完成；

12、动力照明部分2~3层配电箱电缆电线开关插座灯具按图纸要求完成；

13、应急照明取消2层应急配电箱，2~3层电线电缆及配管桥架各种应急灯具插座按图纸要求完成；

14、消防报警2~3层各种设备及管线，按图纸要求完成；

15、给排水部分2~3层室内各项用水设备及管道，按图纸要求完成；

16、智能化部分2~3层按图纸要求完成；

17、雨水系统按图纸要求完成；

18、冷库按业主提供的参数计量；

19、空调部分按照图纸要求完成；

20、装饰装修材料使用前须报送招标人，经招标人对性能、质量、样式认可后方能使用。

21、所有描述为不锈钢材质的均采用304材质不锈钢。

22、清单描述不详尽之处宜根据现场情况结合施工图纸，综合报价。